

减税降费等惠企政策将抓紧细化配套措施

4月18日,国务院减轻企业负担部际联席会议在京召开。会议研究部署了2019年减轻企业负担四大重点任务。据悉,今年将深入推进清理拖欠民营企业账款专项行动。落实减税降费等惠企政策,抓紧细化配套措施。深入实施清单制度,深入清理规范涉企收费和保证金。做好惠企减负政策效果的跟踪分析,完善企业问题台账和督办制度。

会议强调,减轻企业负担,是应对当前国内外复杂局势和经济下行压力、落实中央“六稳”要求的重要部署,是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支撑,是推进“放管服”改革、优

化营商环境的重要环节,是支持民营经济和中小企业发展的重要举措。

今年以来,多项减税降费新举措密集出台,4月份更是多次提及。4月3日,国务院常务会议确定今年降低政府性收费和经营服务性收费的措施,实施后全年将为企业和群众减负3000亿元以上。4月上旬,中办、国办印发《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在加强财税支持方面,提出推进增值税等实质性减税,对小微企业、科技型初创企业实施普惠性税收减免。国家发展改革委4月18日表示,将会同有关部门聚焦用能、物流、电信等重点领域出台一系列减税降费措施,包括

一般工商业平均电价在去年基础上再降低10%、全面推广高速公路差异化收费、降低移动网络流量资费,以及中小企业宽带资费等措施。

此次联席会议再次面向减轻企业负担,提出四大重点任务。一是深入推进清理拖欠民营企业账款专项行动,加强情况调度和督促检查,确保完成今年《政府工作报告》提出的“对拖欠企业的款项年底前要清偿一半以上,决不允许增加新的拖欠”的目标任务。二是落实减税降费等惠企政策,抓紧细化配套措施,完善工作预案,加强政策宣传和督促检查,让市场主体特别是小微企业有明显感受。三

是深入实施清单制度,完善涉企收费清单“一张网”和涉企行政事项清单查询系统,使清单制度在更大的范围内发挥作用,加大对清单之外违规行为的查处力度,深入清理规范涉企收费和保证金,优化营商环境。四是加强对新情况新问题的调查研究,做好惠企减负政策效果的跟踪分析,完善企业问题台账和督办制度,及时回应社会关切。

涇县经济信息中心 宣

山西省宗教事务条例

第六十九条 擅自设立宗教活动场所的,宗教活动场所已被撤销登记或者吊销登记证书仍然进行宗教活动的,或者擅自设立宗教院校的,由宗教事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予以取缔,有违法所得、非法财物的,没收违法所得和非法财物,违法所得无法确定的,处5万元以下的罚款;有违法房屋、构筑物的,由规划、建设等部门依法处理;有违反治安管理行为的,依法给予治安管理处罚。

非宗教团体、非宗教院校、非宗教活动场所、非指定的临时活动地点组织、举行宗教活动,接受宗教性捐赠的,由宗教事务部门会同公安、民政、建设、教育、文化、旅游、文物等有关部门责令停止活动;有违法所得、非法财物的,没收违法所得和非法财物,可以并处违法所得1倍以上3倍以下的罚款;违法所得无法确定的,处5万元以下的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七十条 擅自组织公民出境参加宗教方面的培训、会议、朝觐等活动的,或者擅自开展宗教教育培训的,由宗教事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责令停止活动,

可以并处2万元以上20万元以下的罚款;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在宗教院校以外的学校及其他教育机构传教、举行宗教活动,成立宗教组织、设立宗教活动场所的,由其审批机关或者其他有关部门责令限期改正并予以警告;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责令停止招生、吊销办学许可;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七十一条 为违法宗教活动提供条件的,由宗教事务部门给予警告,有违法所得、非法财物的,没收违法所得和非法财物,情节严重的,并处2万元以上20万元以下的罚款;有违法房屋、构筑物的,由规划、建设等部门依法处理;有违反治安管理行为的,依法给予治安管理处罚。

第七十二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修建大型露天宗教造像的,由宗教事务部门会同国土、规划、建设、旅游等部门责令停止施工,限期拆除,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并处造像建设工程造价百分之五以上百分之十以下的罚款。

投资、承包经营宗教活动场所或者大型露天宗教造像的,由宗教事务部门会同工商、规划、建设等部门责令改正,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登记管理机关吊销该宗教活动场所的登记证书,并依法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

第七十三条 宗教教职人员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宗教事务部门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和非法财物;情节严重的,由宗教事务部门建议有关宗教团体、宗教院校或者宗教活动场所暂停其主持教务活动或者取消其宗教教职人员身份,并追究有关宗教团体、宗教院校或者宗教活动场所负责人的责任;有违反治安管理行为的,依法给予治安管理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一)宣扬、支持、资助宗教极端主义,破坏民族团结、分裂国家和进行恐怖活动或者参与相关活动的;

(二)受境外势力支配,擅自接受境外宗教团体或者机构委任教职,以及其他违背宗教的独立自主自办原则的;

(三)违反国家有关规定接受境内外捐赠的;

(四)组织、主持未经批准的在宗教活动场所外举行的宗教活动的;

(五)其他违反法律、法规、规章的行为。

第七十四条 假冒宗教教职人员进行宗教活动或者骗取钱财等违法活动的,由宗教事务部门责令停止活动;有违法所得、非法财物的,没收违法所得和非法财物,并处1万元以下的罚款;有违反治安管理行为的,依法给予治安管理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七十五条 对宗教事务部门的行政行为不服的,可以依法申请行政复议;对行政复议决定不服的,可以依法提起行政诉讼。

第九章 附则

第七十六条 内地与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进行宗教交往,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办理。

第七十七条 本条例自2018年2月1日起施行。

涇县县委统战部 宣

城市民族工作条例

第一条 为了加强城市民族工作,保障城市少数民族的合法权益,促进适应城市少数民族需要的经济、文化事业的发展,制定本条例。

第二条 本条例所称的城市,是指国家按照行政建制设立的直辖市、市。

第三条 城市民族工作坚持民族平等、团结、互助和促进各民族共同繁荣的原则。

第四条 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应当将城市民族工作作为一项重要职责,加强领导,统筹安排。

第五条 城市人民政府应当将适应当地少数民族需要的经济、文化事业列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城市人民政府对于发展适应当地少数民族需要的经济、文化事业的资金,可以根据财力给予适当照顾。

第六条 城市人民政府根据实际情况,可以确定负责民族事务工作的部门或者配备专职干部,管理民族事务。

第七条 少数民族人口较多的城市的人民政府、少数民族聚居的街道的办事处,以及直接为少数民族生产、生活服务的部门或者单位,应当配备适当数量的少数民族干部。

第八条 城市人民政府应当重视少数民族干部的培养和选拔。

城市人民政府有关部门应当重视少数民族专业技术人员的培养和使用。

城市人民政府鼓励企业招收少数民族职工。

第九条 城市人民政府应当重视发展少数民族教育事业,加强对少数民族教育事业的领导和支持。

城市人民政府应当采取适当措施,提高少数民族教师队伍的素质,办好各级各类民族学校(班),在经费、教师配备方面对民族学校(班)给予适当照顾,并根据当地少数民族的特点发展各种职业技术教育和成人教育。

地方招生部门可以按照国家有关规

定,结合当地实际情况,对义务教育后阶段的少数民族考生,招生时给予适当照顾。

第十条 信贷部门对以少数民族为主要服务对象的从事食品生产、加工、经营和饮食服务的国有企业和集体企业,在贷款额度、还款期限、自有资金比例方面给予优惠。

第十一条 城市人民政府对本条例第十条所列企业以及生产经营少数民族用品企业的贷款,可以根据当地的实际需要和条件,予以贴息。

第十二条 本条例第十条所列企业纳税确有困难的,税务机关依照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给予减税或者免税。

第十三条 城市人民政府应当根据实际需要,合理设置清真饭店和清真食品生产加工、供应网点,并在投资、贷款、税收等方面给予扶持。

第十四条 对城市民族贸易企业和民族用品定点生产企业的优惠,按照国家

有关规定办理。

第十五条 城市人民政府应当支持并组织有关经济、技术部门,加强同少数民族地区和农村散居少数民族开展横向经济技术协作。

第十六条 城市人民政府有关部门对进入本市兴办企业和从事其他合法经营活动的外地少数民族人员,应当根据情况提供便利条件,予以支持。

城市人民政府应当加强对少数民族流动人口的教育和管理,保护其合法权益。

少数民族流动人口应当自觉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服从当地人民政府有关部门的管理。

第十七条 城市人民政府应当教育各民族干部、群众相互尊重民族风俗习惯。宣传、报导、文艺创作、电影电视摄制,应当尊重少数民族风俗习惯、宗教信仰和民族感情。

涇县县委统战部 宣

县政协召开第十三届四次重点提案办理协商座谈会

本报讯 7月25日,县政协召开重点提案办理协商座谈会,协商办理的主题是“破除婚嫁陋习、遏制天价彩礼”。县委副书记、县政协主席丁格,县委常委、政府副县长董宏运,县政协副主席白海珠、柴广胜出席会议,县政府办、民政局、文明办、融媒体中心、总工会、团县委、妇联等单位负责人,提案审查委员会成员及部分乡镇主要负责人和村干部及红白理事会成员参加会议。会议由白海珠主持。

会上,县政协副主席柴广胜通报了对全县天价彩礼泛滥现象的调研情况和王宏伟书记在政协建议案上的重要批示;县民政局

局长于秀丽就政协委员专项提案答复和办理情况做了汇报。与会人员从不同角度,结合自身实际进行了交流发言,并提出了意见和建议。董宏运表示,作为政府部门,要积极主动的把遏制天价彩礼,开展移风易俗工作作为一项重要事项去抓。

他强调,下一步县委、县政府将责成相关部门,根据大家提出的合理的意见建议,制定出强有力的措施规定,约束遏制这种陋习;要加大宣传力度,通过收集典型案例,进行小品、情景剧等形式的创作并进行巡演,积极引导群众树立正确的消费观和文明节俭办婚丧的观念;要把移风易俗工作作为对

各村进行工作考核的一项内容,党员干部要率先垂范,带头抵制不良之风,为净化社会风气做出表率。就做好提案工作,丁格要求,要在提高提案质量上下功夫,围绕中心,关注大局,要言之有物、言之有据,要见解独到、实在管用,多提一些党政关注,社会关心,贴近群众,符合实际的好提案;要在提升提案办理水平上下功夫,立案交办要到位,提案办理要高效,跟踪督办要有力,反馈情况要及时,全力提升办理的效率和质量;要在创新提案工作方式方法上下功夫,积极推进提案工作信息化、社会化、制度化;大力实行政协提案委、政府承办单位、提案人三方

会商的提案办理协商工作机制,有效提高提案率、落实率、满意率;要在强化提案自身建设上下功夫,建设一支好的队伍,保持好的服务态度,树牢好的工作作风,保证各项工作有条不紊、高效有序进行。丁格强调,县政协要和党政部门沟通,相互支持,共同携手把委员提案办理好,落实好,为走进新时代,建设示范区贡献更大的力量。

王琪

县林业局开展松材线虫病和美国白蛾防控工作

本报讯 为进一步抓好松材线虫病和美国白蛾防控工作,保护全县森林资源安全和造林绿化成果,6月以来,县林业局在全县范围内开展松材线虫病和美国白蛾防控专项行动。

此次专项行动的主要任务是:一是全面排查本地松木及其制品。全面排查辖区内运输、加工、经营和使用产自本县松木及其制品情况。二是深入排查异地调入松木及其制品和苗木情况。深入排查本辖区外调入松木及其制品和苗木情况,重点排查运输、加工、经营、使用电缆盘、光缆盘、托盘、坑木、木质包装箱等松木制品的单位和个人,公路、电力、通讯、建筑等部门(系统)的工程施工单位,以及林业、园林、城乡、道路、园区等行业和地点的造林绿化工程使用省外苗木情况。三是追踪调查异地调入松木及其制品来源情况。对排查发现的异地调入松木及其制品,及时开展追踪调查,逐一查清其来源。

通过开展专项行动,深入排查县内违法违规运输、加工、经营和使用松材线虫病疫木

及其制品以及美国白蛾疫木行为,查清疫木及其制品和疫木来源,消除疫情传播扩散隐患。推进疫木疫木检疫执法行动的常态化、制度化,营造全社会遵规守法的良好氛围。

刘圣太

松材线虫是重要的检疫性有害生物,松材线虫病是世界上最危险性的森林病害,寄主植物感染松材线虫病后40天即可死亡。松材线虫病已对我国森林资源造成了严重破坏,使我国一些地区的生态环境、外贸出口和经济社会发展受到严重影响。美国白蛾是世界性检疫害虫,主要危害果树、行道树、观赏树木,尤其阔叶树危害严重,对农作物林木果树等造成了严重危害,爆发时一夜之间可吃光成片的绿色植物,食性杂,可危害林木、果树、花卉、农作物、蔬菜等300种绿色植物,而且繁殖量大,传播途径广,一年四季均可随货物或工具等作远距离传播,严重扰民,且适应性强,目前已被列入我国首批外来入侵物种。

绛县人民政府 关于在全县开展松材线虫病 和美国白蛾防控工作的通告

为进一步抓好松材线虫病和美国白蛾防控工作,保护我县森林资源安全和造林绿化成果,县政府决定由林业局牵头,即日起至2019年12月底在全县范围内开展松材线虫病和美国白蛾防控专项行动。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 1.全面排查辖区内运输、加工、经营和使用产自本县的松木及其制品情况。
- 2.深入排查本辖区外调入松木制品和苗木情况。重点排查运输、加工、经营、使用电缆盘、光缆盘、托盘、坑木、木质包装箱等松木制品的单位和个人,排查公路、电力、通讯、建筑等部门(系统)的工程施工

单位,林业、园林等涉木行业以及城乡、道路、园区等地点的造林绿化工程使用外调苗木情况。

本次专项行动由林业局负责执法检查,各乡镇、有关单位及全县广大干部群众要积极配合排查,严格监督、踊跃举报,共同做好松材线虫病和美国白蛾防控工作。

举报电话:6522357

绛县人民政府
2019年7月16日

· 乡镇动态 ·

横水镇: 开展上半年重点项目视察暨工作汇报会

本报讯 为进一步激发广大党员干部干事创业热情,总结和推广基层党组织建设、重点项目建设的经验、新方法、新成效,进一步提升全镇工作的整体水平,围绕“亮思路、亮举措、谋发展”的思路。

7月17日,横水镇开展2019年上半年重点项目视察活动暨工作汇报会。

活动中,张宏旗等26位县、镇人大代表先后对横东、东录、柳庄等11个村针对党建工作、集体经济、园区建设、土地复垦等重点项目进行了视察。在随后召开的上半年工作汇报会上,南横水、乔寺、横东、爱里、南下吕、西灌底六个村对上半年工作进行汇报。县人大代表许学慧,党委委员、

副镇长鲁跃峰对此次活动进行了点评。

镇党委书记张宏旗在讲话中要:一是要提高政治站位,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三农”工作的指示精神;二是要压实主体责任,认真落实好党建引领,充分发挥战斗堡垒作用;三是要通过此次视察活动,进行再动员、再推进,找差距,总结经验,推动全年工作健康发展;四是人力要加强调研,提出意见和建议,为乡村振兴提供强有力的保障,为建设“两乡五区”建设贡献力量。

活动由镇人大主席李小三主持,籍县人大代表、机关全体人员、各村主干等参加活动。

南樊镇: 开展环境卫生整治检查活动

本报讯 为巩固环境卫生整治成果,推进美丽乡村建设,切实有效改善村容村貌,提高村民生活质量和生活水平。

7月19日,南樊镇副科级以上领导干部对集镇街道、行政村街道巷道开展了环境卫生整治检查活动。

每到一处,检查组对村头巷尾、农户房前屋后、垃圾池周边等地进行了仔细检查。从检查来看,各村都高度重视环境卫生整治工作,采取了有力措施,卫生打扫

迅速,垃圾清运处理效果明显。但少数村存在卫生打扫不彻底、保洁不等情况,检查组现场指出并要求村干部立即整改到位。

南樊镇将以加快推进美丽乡村建设为目标,继续抓好环境卫生整治工作,充分调动广大村民参与环境卫生整治的积极性、主动性,通过扎扎实实的工作,整治,优美、文明、和谐的人居环境。

郝庄乡: 多举措开展草地贪夜蛾防控工作

本报讯 针对近期草地贪夜蛾繁殖速度快、传播迅速、危害较大的特点,为有效防控草地贪夜蛾虫灾蔓延,最大限度降低对农作物的损害,减少群众损失,保障群众切身利益,郝庄乡党委政府高度重视,积极开展草地贪夜蛾危害性的宣传和排查工作。

及时宣传培训。通过发放宣传资料、面对面宣传等方式,向群众宣传讲解草地贪夜蛾的危害性、防治的必要性、紧迫性;

向群众宣传讲解草地贪夜蛾的防治最佳防治期。

强化摸排调查。与上级技术人员配合,组织乡、村两级干部深入田间地头,摸清虫情,在对主要危害玉米进行重点排查的同时,扩大农作物排查范围,切实做到防控工作无死角、无漏洞。

强化市场监管。严防不良商贩在贪夜蛾防控期间坐地起价、哄抬物价,危害群众利益的现象发生。